证券代码：603339 证券简称：四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4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书面、电子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

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7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到会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马进先生通讯参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研究，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5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309,441,175 股，预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2,491,323.38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52%。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独立、客观、公正、及时的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董事会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审计工作的业务量决定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21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授信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开发贷款、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内保外贷、土地物业抵押（或股权、存单质押）贷款等，授信期限最长不超过五年。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以上额度范围审批具体融资使用事项及融资金额，并签署相关授信的法律文书，办理有关手续，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操作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0 年公司与南通强生输送设备厂和南通剑桥输送设备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总额 1528.75 万元人民币，未超过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预授额度 2000 万元人民币；预计 2021 年与南通强生输送设备厂和南通剑桥输送设备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

该议案关联董事黄杰先生、董事黄华女士回避表决。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合理降低财务费用，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不超过 1 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的外汇衍生品业务，每笔业务交易期限不超过三年，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业务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公司拟在 2021 年度对相关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担保（包含正在履行中的担保），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具体授权总经理负责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以及就与提供担保有关及实行提供担保的一切具体事项作出安排。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并通过《关于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 审议并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1 年 -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 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339 证券简称：四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5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向全体监事以书面、电子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

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新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研究，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经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2028 号。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和错误记载，亦不存在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相关规定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严格的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已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内控规范》和《内控指引》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基本完整，内部评价小组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2020 年度，公司未有违反《内控规范》和《内控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重大事项发生。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在重大事项上符合全面、真实、准确的要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利益。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 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独立、客观、公正、及时的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监事会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的业务量决定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授信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开发贷款、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内保外贷、土地物业抵押（或股权、存单质押）贷款等，授信期限最长不超过五年。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以上额度范围审批具体融资使用事项及融资金额，并签署相关授信的法律文书，办理有关手续，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操作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监管机构及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履行关联交易的审批手续。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价格原则，按照与关联方交易类型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开展，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具备合法性与公允性。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 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公司为规避汇率波动风险，降低结售汇成本而采取的措施，有利于确保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在 2021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担保，是基于其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 审议并通过《关于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 审议并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1 年 -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 -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建立健全了科学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增强了公司利润分配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在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的同时，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公司董事会拟订的《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 -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程序及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规划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339 证券简称：四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1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根据市场公允价格开展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守信的市场经济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利益；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财务数据的比例均较低，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受到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黄杰、黄华进行了回避表决，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出具了相关独立意见：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符合预期，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必要的、合理的行为；关联交易是与关联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双方遵循公平、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和公平原则，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0 年预计交易额	2020 年实际发生额
采购及委托加工	南通剑桥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及委托加工	2000	1528.75
废料及受托加工	南通剑桥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废料及受托加工		
合计			2000	1528.75

（三）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1 年预计交易额
采购及委托加工	南通剑桥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及委托加工	3000
其他	南通剑桥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废料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南通强生输送设备厂	委托加工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	主要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南通剑桥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输送机械、食品加工机械、金属网带、不锈钢制品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塑料制品制造；软件开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杰之弟控制的企业。
南通强生输送设备厂	输送机械、食品加工机械、金属网带、不锈钢制品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 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杰之弟控制的企业。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一）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并与非关联方交易价格一致。

（二）交易的定价遵循以下政策：

1、实行政府定价的，适用政府定价；

2、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4、交易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并根据市场公允价格开展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守信的市场经济原则，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以上各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财务数据的比例均较低，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受到影响。

特此公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339 证券简称：四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4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要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内容及影响

新租赁准则规定，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主要变动内容如下：

1、新租赁准则下，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

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

公司代码：603339 公司简称：四方科技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以未来实施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5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309,441,175 股，预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2,491,323.38 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为 30.5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方科技	603339	四方冷链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黄鑫颖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兴仁镇金通公路 3888 号
电话	0513-81658162
电子信箱	zqb@ntsquare.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是食品冷冻设备及罐式集装箱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换热器项目、冷库板项目投产，主要用于公司食品冷冻设备及冷库建设。报告期内，国家强化经济“双循环”，释放出优化基础设施、加速消费升级，提升居民消费潜力等信息，从而提升了公司冷链装备的景气度。党中央高度重视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加快扩张了冷冻设备市场，有利于公司最近几年投入的高效换热器、节能保温板材等项目的长期发展。

公司经营模式：

1. 食品冷冻设备主要用于农副产品、各类速冻、速冷食品等产品的加工和储运。客户对食品冷冻设备的功能、性能等需求呈现出较大的差异性，个性化需求明显。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经营生产模式，根据客户需求设计方案，并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进行原材料采购，组织生产。销售方面公司在全国主要地区设有办事处，采用直接销售的模式，与客户深入沟通，了解并有针对性的分析其潜在需求，向客户提供有效的解决方案，获得订单。

2. 罐式集装箱主要用于满足化学品、食品饮料、能源等行业安全高效的物流需求，客户在产品运输介质、功能、外观等方面存在不同需求，公司“以产定购”为主，辅以“安全库存管理”的模式制定采购计划，并采取“以销定产”模式组织生产。罐式集装箱的生产过程在第三方检验机构全程监控下，通过无损检测、耐压、气密等试验关键停止点进行控制。

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的主营产品为食品冷冻设备、罐式集装箱，公司的食品冷冻设备以速冻设备、储藏冷库、制冷系统等为主，公司的罐式集装箱分为标准罐式集装箱和非标准类罐式集装箱。食品冷冻设备属于冷链装备制造细分行业，罐式集装箱属于集装箱细分行业。

1、食品冷冻设备行业说明

食品冷冻设备是冷链装备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指制造低温环境的各类速冻、速冷设备，主要用于各类农副产品以及各类食品等产品的冷却、冷冻和冷藏仓储，其主要产品包括速冻设备、冷却设备、制冰设备和冷藏保鲜等其它冷冻冷藏设备。随着人们生活节奏的加快、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对畜禽类肉制品需求的增加，人们对易于保存的方便食品和生鲜冷冻食品的需求持续快速上升，进而拉升了各类冷冻设备的市场需求。

速冻设备是冷冻设备制造业中技术含量较高、发展较为迅速的一类细分产品，采用低温急冻技术迅速将产品冻结，最大程度实现冻结可逆性并保持食物原有色泽口味和营养成分，被广泛应用于水产、米面、果蔬、肉类、调理食品、快餐食品、休闲食品、冰淇淋等食品的生产、加工、贮藏环节。

速冻设备、储藏冷库均需要配备制冷系统，由制冷压缩机、冷凝器和必备的辅助设备组成制冷压缩冷凝机组的需求随着冷链的发展也大幅增长。制冷压缩冷凝机组未来发展趋势为：集约、标准、智能、可靠、节能环保。

为满足市场对高效、节能的大容量冷却冷冻装置的需要，行业相继推出螺旋式速冻装置、隧道式速冻装置、平板式速冻装置、流态化速冻装置、液氮或液体二氧化碳喷淋式深冷速冻装置等多种冷冻设备，以适应快速发展的食品类各产品的速冻、速冷需求。由于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多项国产冷冻设备的质量水平、技术含量已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

党中央高度重视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2019 年 7 月 30 日中央政治局会议明确提出实施城乡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2020 年中央一号文件要求，国家支持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建设产地分拣包装、冷藏保鲜、仓储运输、初加工等设施。国家发展改革委于 2020 年启动了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工作。这项工作以构建国家层面的骨干冷链物流基础设施网络为目标，重点面向农副产品优势产区和集散地，整合集聚存量冷链物流基础设施，以及冷链物流市场供需和农产品流通、生产加工等上下游产业资源，提高冷链物流规模化、集约化、组织化、网络化水平，支持生鲜农副产品产业化发展，促进城乡居民消费升级。

随着我国消费市场持续升级，行业对于冷链的需求也在与日递增。我国冷冻设备制造行业、冷藏运输设备行业等冷链物流环节相关行业都将面临较好的发展机遇。部分在技术、品牌、资金、产业链等方面具备领先优势的行业内企业开始积极向冷链装备行业内其他子行业延伸。

2、罐式集装箱行业说明

罐式集装箱通常可分为标准罐式集装箱和非标准类罐式集装箱，非标准类罐式集装箱主要包括制冷 / 加热罐式集装箱、气体罐式集装箱、交换体罐式集装箱等。

罐式集装箱属于国际标准集装箱，是一种主要用于液态和气态产品的重要运载工具，可满足国内外涉及化工、食品、医药、军工、新能源等多行业相关产品的物流储运需求。罐箱是全球液体化工品运输的最佳运输方式，罐箱的使用在某种程度上标志着一个企业、地区乃至一个国家的物流、环保水平。采用罐箱运输使得海运、陆运、铁路运输等多式联运比传统液散运输方式更便捷、更安全、更环保、更经济。其离散化方式和智能化的水平提升使得液散物流更加符合现代供应链要求的信息化发展的趋势，所以罐式集装箱行业长期发展前景向好。

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中国铁路总公司在 2017 年 4 月 19 日颁布了《“十三五”铁路集装箱多式联运发展规划》，明确要求更新升级铁路传统设施设备，提高铁路在运载单元、装备设施等方面标准化程度，大力发展 20、40 英尺国际标准集装箱，推进冷藏、罐式、干散货等特种箱运用。2019 年 11 月 28 日《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的决定》第二次修正，鼓励使用厢式、罐式和集装箱等专用车辆运输危险货物。随着国家鼓励多式联运政策的出台，及地方对使用罐式集装箱的补贴政策实施，促进了罐式集装箱的使用，国内罐式集装箱市场需求呈上升趋势。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全球化学品生产和物流均出现较大滑落。根据国际罐箱组织（ITCO）最新发布的数据，2020 年全球总共建造了 35,800 多个罐式集装箱，相比 2019 年的 54,650 个，下降了约有 18,850 个。从 2020 年 11 月开始，罐箱订单明显回升。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2,481,126,362.31	2,464,948,703.85	0.66	2,051,223,456.86
营业收入	1,103,203,106.18	1,175,301,034.32	-6.13	1,230,537,18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447,554.94	129,465,020.68	-17.78	182,223,38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8,816,113.05	129,188,735.59	-23.51	180,083,97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0,283,529.43	1,745,401,890.46	3.72	1,645,226,02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250,742.38	369,100,908.49	-35.18	22,934,667.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2	-19.05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2	-19.05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0	7.64	减少 1.64 个百分点	11.7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07,871,245.32	347,203,741.02	276,514,166.99	271,613,95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89,583.38	37,931,802.69	37,659,048.33	9,967,12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554,081.75	36,886,137.24	36,119,707.57	7,256,18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13,632.98	129,911,484.02	139,174,024.66	38,778,866.6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8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49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黄杰	40,409,810	124,596,915	40.27	0	无		境内自然人
黄晓颖	1,911,866	7,420,004	2.40	0	无		境内自然人
朱建新	2,272,473	7,006,792	2.26	0	无		境内自然人
钱洪	1,591,553	5,838,454	1.89	0	无		境内自然人
朱祥	1,796,045	5,680,098	1.84	0	无		境外自然人
杨新华	920,278	4,951,691	1.60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荣方	518,817	3,197,186	1.03